

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苏职学会〔2021〕3号

关于开展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 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分支机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教育部与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整体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打造高质量发展样板的实施意见》、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职业教育科研引领作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经研究，决定开展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

2021-2022年度职业教育研究课题分为重大课题、重点课题

和立项课题三类。重大课题选题须按照课题指南（附件1）中所列的课题名称进行申报，重点课题和立项课题可以参照指南或者自拟课题名称进行申报。重大课题拟设5项，重点课题拟设30项。

二、课题经费

每个重大课题资助经费3万元，重点课题资助经费5000元。为鼓励课题研究能真正见成效出精品，资助经费在课题开题后拨款60%，其余资助经费在结题后按照课题研究质量考核（评审优秀继续拨付40%，评审合格将不再拨付剩余资助经费）。申报人所在单位须根据课题研究需要给予相应配套经费支持。

三、申报要求

1.由各设区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学会各分支机构和学会会员单位统一组织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

2.申报课题数量，职业院校每校不超过10项（重大课题不超过1项、重点课题不超过2项）；各设区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学会各分支机构不超过5项（重大课题不超过1项、重点课题不超过2项）。

3.每位申报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重大课题负责人须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重点课题和一般立项课题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必须真正负责课题研究组织实施、承担实质性研究任务。2019-2020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立项课题撤项、未结题的主持人不能申报。

4.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表（附件2）须

2

由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学会分支机构申报课题可由秘书处所在单位代章（申报课题汇总表须分开报送）。

5.接受申报材料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25日，逾期不予受理。请各单位将申报表、汇总表（附件3）纸质稿一式叁份于截止时间之前用顺丰快递寄送至学术工作委员会秘书处，同时将电子稿（邮件主题：课题申报+学校名称）发送至邮箱。

6.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课题完成时限为2022年12月15日前。

四、联系方式

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秘书处，地址：常州市中吴大道1801号江苏理工学院职教教学部，联系人：袁丽英，联系电话：15951222079；电子邮箱：xsgzwyh2020@126.com。

注：本文件及附件已经上传至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站（<http://www.jstve.org/>），相关附件可以从该网站下载。

附件：1.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课题指南

2.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表

3.2021-2022年度江苏职业教育研究课题申报汇总表

